

2022 年度
信阳市平桥区民政局部门决算公开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信阳市平桥区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信阳市平桥区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落实民政工作法律、法规，拟定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民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2) 贯彻落实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政策，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3) 拟订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 拟订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 拟订全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工作，负责全区乡镇街道办事处的设立、命名、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跨乡镇（办事处）和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审核工作，负责全区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

(6) 拟订全区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7) 拟订全区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

推进殡葬改革。

（8）协调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9）贯彻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协调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10）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组织拟订全区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12）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3）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负责协调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贯彻落实各级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和政策法规，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与区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会同区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平桥区行政区划

图。

二、机构设置

信阳市平桥区民政局内设机构五个，包括：（一）办公室、（二）基层政权与社区治理股、（三）社会救助与社会事务股（儿童福利股）、（四）养老服务股、（五）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股。另设有关机关党总支，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等。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信阳市平桥区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信阳市平桥区民政局本级，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信阳市平桥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262.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72.08	二、外交支出	1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9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21	
六、经营收入	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18,209.02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九、城乡社区支出	23	20.00
八、其他收入	8	247.38	十、住房保障支出	24	33.36
	9		十一、其他支出	25	519.46
	10			26	
本年收入合计	11	18,781.83	本年支出合计	27	18,781.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2		结余分配	28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9	
	14			30	
总计	15	18,781.83	总计	31	18,781.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 决 算 表

部门名称：信阳市平桥区
民政局

2022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781.83	18,534.46					247.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09.02	18,209.0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01.59	901.59					
2080201	行政运行	810.34	810.34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2.88	22.8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8.37	68.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0	4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5.00	45.00					
20810	社会福利	1,377.09	1,377.09					
2081001	儿童福利	213.87	213.87					
2081002	老年福利	1,118.50	1,118.50					
2081004	殡葬	17.14	17.14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3.62	23.62					
2081006	养老服务	3.96	3.9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67.36	1,567.3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67.36	1,567.3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9,619.59	9,619.5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17.19	1,517.1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102.40	8,102.40					
20820	临时救助	176.48	176.48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9.88	139.88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6.60	36.6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748.42	3,748.42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16.26	316.2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432.15	3,432.1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73.50	773.5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3.59	13.59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59.91	759.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6	33.3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36	33.3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36	33.36					
229	其他支出	519.46	272.08					247.3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7.38						247.38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47.38						247.3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72.08	272.0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72.08	272.08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名称：信阳市平桥区民
政局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781.83	18,206.87	574.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09.02	18,181.43	27.5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01.59	901.59				
2080201	行政运行	810.34	810.34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2.88	22.8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8.37	68.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0	4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00	45.00				
20810	社会福利	1,377.09	1,349.50	27.58			
2081001	儿童福利	213.87	213.87				
2081002	老年福利	1,118.50	1,118.50				
2081004	殡葬	17.14	17.14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3.62		23.62			
2081006	养老服务	3.96		3.9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67.36	1,567.3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67.36	1,567.3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9,619.59	9,619.5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17.19	1,517.1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102.40	8,102.40				
20820	临时救助	176.48	176.48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9.88	139.88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6.60	36.6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748.42	3,748.42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16.26	316.2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432.15	3,432.1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73.50	773.5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3.59	13.59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59.91	759.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6		33.3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36		33.3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36		33.36			
229	其他支出	519.46	25.44	494.0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7.38		247.38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47.38		247.3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72.08	25.44	246.6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72.08	25.44	246.65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信阳市平桥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262.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72.08	二、外交支出	1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9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				
	5		五、教育支出	2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2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	18,209.02	18,209.02		
	8		九、城乡社区支出	24	20.00	20.00		
	9		十、住房保障支出	25	33.36	33.36		
	10		十一、其他支出	26	272.08		272.08	
本年收入合计	11	18,534.46	本年支出合计	27	18,534.46	18,262.37	272.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			2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4			3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5			31				
总计	16	18,534.46	总计	32	18,534.46	18,262.37	272.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信阳市平桥区民
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262.37	18,181.43	80.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09.02	18,181.43	27.5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01.59	901.59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810.34	810.34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2.88	22.88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8.37	68.3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0	45.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00	45.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377.09	1,349.50	27.58
2081001	儿童福利	213.87	213.87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118.50	1,118.50	0.00
2081004	殡葬	17.14	17.14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3.62	0.00	23.62
2081006	养老服务	3.96	0.00	3.9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67.36	1,567.36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67.36	1,567.36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9,619.59	9,619.59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17.19	1,517.19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102.40	8,102.4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76.48	176.48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9.88	139.88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6.60	36.6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748.42	3,748.42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16.26	316.26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432.15	3,432.15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73.50	773.5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3.59	13.59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59.91	759.9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0.00	2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	0.00	2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	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6	0.00	33.3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36	0.00	33.3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36	0.00	33.3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信阳市平桥区民政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1.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59.54	30201	办公费	25.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9.03	30202	印刷费	40.0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4.33	30203	咨询费	0.88	310	资本性支出	2.6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2.00	30205	水费	1.7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26	30206	电费	9.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3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30211	差旅费	26.6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1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70	30214	租赁费	20.6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71.0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996.6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274.44	30226	劳务费	17.9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2.73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9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4			
人员经费合计		17,972.30	公用经费合计					209.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007

部门名称：信阳市平桥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98	0.00	0.00	0.00	0.00	6.98	6.05	0.00	0.00	0.00	0.00	6.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信阳市平桥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2.08	272.08	25.44	246.65	
229	其他支出		272.08	272.08	25.44	246.6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72.08	272.08	25.44	246.6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72.08	272.08	25.44	246.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8,781.8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115.43 万元，增长 12.6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部分支出因银行年底结算点原因，在 2022 年年初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8,781.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534.46 万元，占 98.68%；其他收入 247.38 万元，占 1.3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8,781.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206.87 万元，占 96.94%；项目支出 574.96 万元，占 3.0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8,534.4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425.06 万元，增长 15.0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部分支出因银行年底结算点原因，在 2022 年年初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262.3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7.23%。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82.09 万元，增长 16.4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部分支出因银行年底结算点原因，在 2022 年年初支出。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262.3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209.02 万元，占 99.71%，住房保障（类）支出 33.36 万元，占 0.18%，城乡社区（类）支出 20 万元，占 0.11%。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262.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62.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10.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22.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8.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数为 213.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数为 1,118.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8.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数为 17.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数为 23.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3.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 1,567.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7.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517.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7.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8,102.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02.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39.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36.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316.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6.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3,432.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13.59 万元，支出
决算为 1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
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
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759.91 万元，支出
决算为 759.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
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9.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
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支出决算
为 2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
算数不存在差异。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
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33.3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
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181.4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972.3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救济费；公用经费 209.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6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三公”经费部分支出因财政原因待下年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6.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68%，占 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6.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6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三公”经费部分支出因财政原因待下年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05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省民政厅、市民政局先后多次莅临我区督导检查省、市重点民生实事进展；二是根据省、市民政部门要求，区级社工站建设要全面覆盖，平桥区要构建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社会救助、服务乡村振兴、优惠服务供给新局面，充分发挥社工站的服务成效，实现措施成效全覆盖，作为行业部门，下乡指导督促工作任务量大。三是突出全年多个敏感时间节点，安全生产、社会困难弱势群体走访帮扶、信访稳控、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等工作加班加点；四是根据工作需要，先后召集 23 个乡镇（办事处、管理区）举办数次民政工作暨业务培训会等

等。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82 次，来宾 70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2.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社会福彩资金项目建设。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初预算为 209.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公用经费 154.12 万元；除以上信阳市平桥区民政局机关日常开支外，民政专项资金拨给个人或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等，列入办公经费 55.01 万元。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7.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9.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18,781.8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7,997.74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09.13 万元；支出项目共 6 个，支出金额 574.96 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6 个，自评金额 574.96 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 2 个，评价金额 285.38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反映儿童福利、老年福利、残疾人生活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城市和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城市和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及其他救助等项目资金和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在运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分析、定量考核后，最终评价等级为良、优等等级。但同时也存在不足，需要在今后的项目开展过程中充分考虑当地财政资金情况，提前做好沟通，尽量做到项目资金按进度拨付；二是在履职社会效益方面持续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和养老服务工作的社会影响力。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反映中心敬老院项目资金支出情况，运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分析、定量考核后，最终评价等级为良、优等等级。但同时也存在不足，需要在今后的项目开展过程中充分考虑当地财政资金情况，提前做好沟通，尽量做到项目资金按进度拨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